

劉興隆 著

新編  
甲  
骨  
文  
字  
典



劉興隆 著

新編甲骨文字典



國際文化出版公司



(京)新登字 173 號

**新編甲骨文字典**

劉興隆 著

國際文化出版公司 出版

新華書店北京發行所發行

中國建築工業出版社印刷廠印刷

787×1092毫米 1/16開本 67 $\frac{1}{4}$ 印張 300千字

1993年1月第1版 1993年1月第1次印刷

印數：1000册

ISBN 7-80049-940-5/G·397 定價：210.00元

## 《新編甲骨文字典》序

劉興隆先生工書法精篆刻，尤長于仿刻甲骨文字，往往可以亂真。退休之後，仍學習不輟，曾先後出版《甲骨文集句簡釋》和《甲骨文集聯書法篆刻專集》兩書，書法挺秀，篆刻精美，頗得讀者好評。

近于甲骨文字，深入鑽研，經三年多時間，又寫成《新編甲骨文字典》一書，綜合前人研究成果，并提出自己意見，共收單字逾三千，新釋文字八十餘，親手清寫，達一千餘頁，約三十萬言，可謂盛矣。

余嘗念甲骨文自從一八九九年由王懿榮辨認後，一九〇三年劉鶚纂《鐵雲藏龜》，為甲骨文著錄之始，其自序所釋才四十餘字。一九〇八年孫詒讓作《契文舉例》，為第一部研究甲骨文之專書，其所釋亦只一百八十五字。一九一〇年羅振玉作《殷商貞卜文字考》，釋字較多，為四百七十三。一九一五年作《殷虛書契考釋》，乃專門考釋甲骨文字，所釋為四百八十五。一九二七年增訂本《殷虛書契考釋》，所釋又增為一百七十一。一九二〇年王襄作《簠室殷契類纂》，釋字八百七十三。一九二九年重訂，所釋增為九百五十七。一九二三年商承祚作《殷虛文字類編》，根據羅振玉、王國維考釋并加以已說，共釋七百九十字。一九三四年孫海波作《甲骨文編》，釋字一千零六，見于《說文》者七百六十五。一九六五年增訂本釋字一千七百二十三，見于《說文》者八百七十二。一九三三年朱芳圃作《甲骨學文字編》，釋字八百四十五，加補遺八十，共釋九百二十五。一九五九年金祥恒作《續甲骨文編》，釋字一千零四十八，除去重文五十九，實釋九百八十九字。一九七一年馬薇廐作《薇廐甲骨文源》，共收一千七百四十二字，為考釋甲骨文字數最多之一書。一九八八年徐中舒主編十二人集

體編輯的《甲骨文字典》收一千一百一十一字，為最近新出版的一部甲骨文字書。

這些年來，甲骨之學，臻于大昌，考釋文字者，頗不乏人。郭沫若之外，唐蘭、干省吾號為大家。唐蘭有《殷虛文字記》，新釋之字七十四，加上《續記》及《古文字學導論》等書，達一百餘字。于省吾曩有《雙劍謄殷契駢枝》初二三編，近又重加整訂，加上未出版之《駢枝》四編，增訂改編為《甲骨文字釋林》上中下三編共計一百九十篇，加上其他論文，號稱新釋三百字。俱為甲骨學大師。

一九七八年，黨的十一屆三中全會以後，國家非常安定，又執行改革開放政策，學術空前繁榮。由於《甲骨文合集》《小屯南地甲骨》等大部頭著作的陸續出版，甲骨之學，尤為活躍。特別是一些中青年甲骨學者，風起雲湧，極為茁壯，考釋甲骨文字的著作，發表很多，尤以裘錫圭最為突出，發明創作，不可勝舉，這是非常令人可喜的現象。

劉興隆先生的著作，在這時出版，正可以參加百家爭鳴，相互討論。我所佩服的是他自學成才，艱苦努力，以三年多時間，就能寫出這樣一部大書。他所考釋的甲骨文字，不一定都對，單是這種奮發圖強的精神，就很值得我們學習。

因為他前出兩書，都曾讓我寫過書簽和序言，這次出書，仍然要我寫上幾句，乃略述所感以歸之。記得一九三四年我從北京大學畢業，進入南京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見會客室裏，有蔡元培院長寫的一幅集句對聯，上聯說「好學深思，心知其意」，下聯說「多聞缺疑，慎言其餘」，願即以此聯相贈，期與劉先生共勉焉。

胡厚宣

一九九一年十月十八日

## 序 言

殷墟甲骨文是在一九八九年得到學術界的鑒定的，隨後海內外有許多學者從事研究，逐漸形成了古文字學的一個重要分支，即甲骨學。光陰荏苒，甲骨文發現這件學術史上的大事，再過幾年就要到一百週年了。幾代學者的工作，已使甲骨學成爲一門羽毛豐滿的學科，與考古、歷史、語言、藝術等各領域的研究都有密切的關係。現在每年都有好多甲骨文方面的論作發表，令人有目不暇接之感。

雖然如此，在甲骨學範圍內仍然有大量工作要做。特別需要做的，是從學科的深入發展看帶有基礎性質的工作。十幾年前我爲王宇信同志的《建國以來甲骨文研究》寫序，曾提到文字的釋讀是甲骨文研究的一項基礎工作，「甲骨文的不同字數據說已逾五千，但必須承認，其中已經釋定，爲學者所公認的，數目并不很多。有些在卜辭中經常出現的字，到現在還不認識，不懂得怎麼講。至於詞語的解釋，文法的研究，更處於非常薄弱的階段。」當時我舉「𠂔」字、「𠂔」字爲例，可惜有關這兩個字的問題迄今猶未解決。

在研究甲骨文的論作中，釋字的文章最多，儘管不能都發而中的，但都應承認是可貴的努力。學習和研究甲骨文的廣大讀者，不可能都遍讀這數以千計的文獻，因而迫切需要各種工具書的幫助。可是，編纂一部甲骨文的工具書是很不容易的。尤其是字典，由於衆說紛紜，實在難於別擇，這就要求編者有很高的識辨能力。在我看來，古文字的字典首先應做到穩妥，其次才是創新。

劉興隆先生精於書法藝術，更長於甲骨文的書寫和仿刻，曾出版《甲骨文集句簡釋》、《甲骨文集

聯書法篆刻專集》等書，深得讀者歡迎。我是通過他的作品及胡厚宣、許順湛兩先生爲他撰的序跋獲知他的事跡的。最近承他以新著《新編甲骨文字典》書稿見示，見該書功力巨大、新釋多字，所標宗旨：「在釋義中一是吸取各家之長，二是與金文對照，三是引證先秦及兩漢典籍資料并從中找出通假綫索來」，也是很正確的。劉興隆先生能在三年多時間中，做成這樣成果卓著的事業，貢獻於甲骨學林，是難能可貴的。全書爲他親筆繕寫，字體優美。因此，我很樂於寫出這篇小序。

李學勤

一九九一年八月於北京

### 作者簡言

甲骨文自一八九九年被發現以來，逐漸為國內外人士所重視，她不僅是歷史學家研究商史的第一手資料，也是古文字學者探討的主要課題，甚至書法和篆刻愛好者也加入了這一條洪流，可以說現在對甲骨文的研究工作已經成了熱門了。

人們通過對甲骨文的研究和宣揚，勢必會加深對我們祖先智慧才華的敬重，會更加瞭解到中華民族文化的源遠流長，從而樹立起作為炎黃子孫的自豪感。

我自幼喜愛書法，後來更偏重於甲骨文，在書寫和仿製過程中，日益加深了對這一畫意很濃並且很有規律的美妙文字的興趣，特別是喜歡她每個單字的形義。近十年來我邊學邊寫並出版了《甲骨文集句簡釋》和《甲骨文集聯書法篆刻專集》。學然後知不足，為了學習與提高自己的甲骨文水平，又寫出了《新編甲骨文字典》一書，該書共用了三年多時間。

《新編甲骨文字典》是工具書，為了使讀者能夠更多的瞭解文字的形義，在釋義中一是吸取各家之長，儘力注入個人見



解，二是與全文相對照，三是引證先秦及兩漢典籍資料並从中找出通假綫索來。另外，為了讓讀者能夠得到較多的研究資料，故將一些殘損的辭例以及目前尚釋不出的字也一並收入。

編排中基本上按《說文》部首排列，共收進單字（包括異文和通假字）三千多個。

書中屬個人新釋出來的字（其中某些字或已為前人釋出而自己尚未發現者）計八十多個，如𠂔（茶）、𠂔（牟、叫、指好叫的大公牛）、𠂔（圍）、𠂔（同虫）、𠂔（衛，同徠、來）、𠂔（衛、送）、𠂔（界、菓、盧、鹽）、𠂔（菓、噪、譟）、𠂔（奔、同去）、𠂔（髡、多）、𠂔（目，與睜、瞳、瞪通用）、𠂔（鼻、猛）、𠂔（睽）、𠂔（同、覩）、𠂔（鼻、鼻、邊）、𠂔（能羽、能翅）、𠂔、𠂔、𠂔（咩、咩，指好叫的大公羊）、𠂔（臍、鼻、病）、𠂔、𠂔、𠂔（剝，去勢，鬪割）、𠂔、𠂔、𠂔（剝、劉、鎰）、𠂔、𠂔（食、食）、𠂔、𠂔、𠂔（同、同）、𠂔（餒、餓，與飢通）、𠂔（食、鐘、噎）、𠂔（媯）、𠂔（駟、鵠）、𠂔（標）、𠂔（纒、纒）、𠂔（因、因、姐，指小女孩）、𠂔、𠂔、𠂔（魄、賸、遺、賸）、𠂔（根）

日(呪) 日(顯) 日(顯) 日(顯) 日(顯) 日(顯) 日(顯) 日(顯)  
 (禍) 穀(攢) 攢(攢) 同(擡) 駮(駮) 駮(駮) 駮(駮) 駮(駮)  
 俚(俚) 俚(俚) 俚(俚) 俚(俚) 俚(俚) 俚(俚) 俚(俚) 俚(俚)  
 (喫) 吃(喫) 喫(喫) 喫(喫) 喫(喫) 喫(喫) 喫(喫) 喫(喫)  
 燦(楓) 燦(燦) 燦(燦) 燦(燦) 燦(燦) 燦(燦) 燦(燦) 燦(燦)  
 林(鼎) 鼎(鼎) 鼎(鼎) 鼎(鼎) 鼎(鼎) 鼎(鼎) 鼎(鼎) 鼎(鼎)  
 (注) 注(注) 注(注) 注(注) 注(注) 注(注) 注(注) 注(注)  
 (漁) 漁(漁) 漁(漁) 漁(漁) 漁(漁) 漁(漁) 漁(漁) 漁(漁)  
 鈔(鈔) 鈔(鈔) 鈔(鈔) 鈔(鈔) 鈔(鈔) 鈔(鈔) 鈔(鈔) 鈔(鈔)  
 同(倉) 同(倉) 同(倉) 同(倉) 同(倉) 同(倉) 同(倉) 同(倉)  
 (捺) 仰(仰) 仰(仰) 仰(仰) 仰(仰) 仰(仰) 仰(仰) 仰(仰)  
 婦(婦) 婦(婦) 婦(婦) 婦(婦) 婦(婦) 婦(婦) 婦(婦) 婦(婦)  
 (輻) 輻(輻) 輻(輻) 輻(輻) 輻(輻) 輻(輻) 輻(輻) 輻(輻)  
 (育) 育(育) 育(育) 育(育) 育(育) 育(育) 育(育) 育(育)  
 (鼓) 鼓(鼓) 鼓(鼓) 鼓(鼓) 鼓(鼓) 鼓(鼓) 鼓(鼓) 鼓(鼓)

由於作者水平有限，書中釋義的謬誤、文字的錯訛定所難

免，望讀者不吝賜教。

中國社會科學院歷史研究所研究員、中國殷商文化學會會長、當代甲骨文大師胡厚宣教授和中國社會科學院歷史研究所所長、國務院學位委員會委員李學勤教授為本書寫了序言，中國太平洋歷史學會理事、河南省博物館名譽館長、研究員許順湛先生為本書寫了跋，中國社會科學院歷史研究所甲骨文學者楊升南先生對本書進行了審閱並提出了不少寶貴意見。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全國委員會常務委員、北京師範大學教授、中國書法家協會主席啟功先生為本書題了書名。特此一一致以謝意。

劉興隆於北京

一九九一年十月二十三日

# 凡例

- 一、本書每頁分上中下三欄，上欄為甲骨文單字之楷書寫法，中欄為甲骨文釋義，下欄為甲骨文單字之小篆寫法。
- 二、本書所收字形均按諸書拓片之原形摹寫或轉摹，並盡可能例舉金文、陶文、石鼓文以及《說文》之古文作對照。釋義中多引證先秦及兩漢典籍資料或吸取當代著名甲骨文學者的見解。
- 三、本書所收的每一個甲骨文單字，均在字下以小字註明其出處（如正文一。頁中之<sub>九二九</sub>下有<sub>合集八</sub>六個較小之字，其中合集指甲骨文合集，八九二九指該書之八九二九片）。所引書目全稱見於卷末之引書簡介中。
- 四、文字編排中基本上按《說文》部首排列，無法肯定之字均歸入與其字形相近之偏旁部首之後。
- 五、卷末之檢字表，分筆畫檢字表、索引總表（按頁碼順序）兩部份。

# 總目

一、序言

1. 胡厚宣

2. 李學勤

二、作者簡言

三、凡例

四、正文

一—一〇九

五、引書簡介

一〇二—一〇三

六、跋

許順湛

一〇四—一〇六

七、檢字表

1. 筆畫檢字表

一—三

2. 索引總表（按頁碼順序）

二四—四六


# 新編 甲骨文字典

劉興隆著

今楷

殷墟 甲 骨 文 字 釋 義

一 合集三三九 一 合集七二七九 一 粹一九六

劃一橫作數目字一，簡明易懂，與二橫作二、三橫作三義同。甲骨文一字不能豎寫，一為九，十之十字。由於一不能象形，只得以指事符號來表示。《說文》古文一作弌，秦詔版更繁作。文字發展規律是刪繁就簡的，而某些字則是為了需要而繁加的。

毛公鼎作一，戰國盟書作一，均與甲骨文同。

《廣韻》釋一：「數之始也，物之極也。」

卜辭均用作數目字：一D(二月)甲二二二一(一羊)甲一九七一

一 (一牛) 合集二五七五  (一牛) 沈十牛 合集七七九

小篆

一



元 (來羌自元) 合集二三九 羌指羌倬。田元其來以州 (田元

往來亡災) 英二五六二 田用作改獵之改。亡用作無。始也。第一

首也。元 卜 用 (元卜用) 合集二三三九。元卜。始卜。指首次占

卜之卜骨。用。茲此用之者。大也。卜出 示 自 (氏侑元臣) 前四

三三五氏。在此用如以。侑。祭名。元示即第一個示。指第一位先王

上甲。出 田 元 示 三 示 二 示 二 示 (侑自上甲元示三牛。二示二牛) 合集

二五。二五 侑。祭名。示。商時宗廟中諸位先王之牌位。引申為神祖

之泛稱。示也可叫作主。即廟主、神主也。在示前加一數詞。名詞或

形容詞來稱呼。就是指某位具體神祖或某些具體的神祖。

天

示 合集三。五四 示 甲三六九。示 拾一。二八 示 合集一七九八五

示 屯三四一 示 乙六八五七





示 從二從示。二為上字。示 大象正面人形。示人上是天。示 從

一。示人上一層長天。示 從口。在人之頂顛。示戴天。示 從夫。




夫亦人形。與從大同義。卜辭天。大通用。示 田 即大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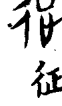
示






商父乙殷作。周早孟鼎作。春秋秦公殷作。戰國屬屬羌鐘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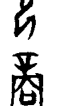
《說文》：天，顛也，至高無上，从一，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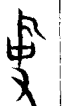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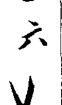



卜辭疑受祀對象。  于天（惟曾大于天）合集九四〇。方國名。  。




 （天方不其來）合八七卜辭中出征討伐用正或征，

敵人來犯用。天方應讀作大方。人之頂顛： （疾天）乙九

。六七即頭部生病。與大同義： （天色商）甲三六九。亦作

 （天色商）通別二。天色商指王都。或曰天色商、天色商有別。

    合集六二二六  明四五  合集二〇三二

象手持微幟之狀。中為，之省。卜辭遊游字作。

所從之亦旗也。桿頭之杈為所本。 同字也。

氏族社會，凡遇大事必先立旗建中，以便集結群眾。卜辭言「立

中者，即此事也。商代把立旗建中視為大事，又視此類事為

歷史，從事此事者又皆為官吏，所以下辭中事、史、吏同字。

（使 史 事） 吏

專